##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

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11年8月31日召开的2011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,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40000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时间不超过6个 月。详情请见本公司公告(公告编号: 2011-020)。

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,对上述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 使用,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保证了公司原材料采购,有效缓解了销售旺季的 资金压力。

2012年2月28日,公司已将上述资金计40000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并存入募集资金 专用账户。至此,本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一次性归还完毕。本公司 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本公司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> 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2月28日